

灌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灌市监议复〔2021〕2号

签发人：涂红祥

对县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20号建议的答复

孙春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规范活禽交易宰杀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我们非常感谢您对我县活禽交易宰杀工作的关注和支持，创造健康有序的食品安全环境是全民关心、舆论关注、政府重视的热点问题，需要我们常抓不懈，才能取得让群众满意的工作成效，现就我局规范活禽交易宰杀工作向您汇报如下：

一、我县活禽屠宰交易市场现状

受生活习惯影响，我县老百姓一直有“鱼要吃得跳，鸡要吃得叫”的消费习惯，绝大部分市民都喜欢现买现杀的活禽，所以在灌南县城区以及各个乡镇现宰现卖的活禽销售点生意兴隆；不少居民喜欢自养活禽或者自购活禽，自己在家宰杀或拿到活禽销售点宰杀食用。但由于活禽交易存在疫情传播隐患，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目前，我县辖区内已关闭所有活禽屠宰场，但城区还分布着 26 家活禽屠宰销售点，各屠宰销售点的宰杀条件、卫生条件等情况参差不齐，部分屠宰销售点确实存在您提到的环境卫生脏乱差，污水横流，臭气熏天；经营门店散、乱、小；依然存在使用松香（沥青）等不利于食品安全的产品，煤烟扰民等问题。

二、相关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确保日常检疫监管到位、禽产品消费安全。为确保我县居民禽产品消费安全，我局市场办每日对我县活禽屠宰交易经营户（业主）购进的每批次活禽的健康状况、是否持有有效的检疫合格证明等严格进行监督检查，对病害活禽严格进行无害化处理，对经营不符合规定活禽的业主进行处理处罚。通过我局执法人员和农贸市场经营户共同努力，我县从未发生过禽产品质量安全事故。

（二）规范治理，统一活禽屠宰交易点规范化建设。按照创建省级文明卫生城市要求，我局对主城区农贸市场内的活禽屠宰交易

点（门市）进行了统一规划、建设，在鹏程、宝隆、聚龙、农批等农贸市场内均规划了活禽屠宰交易区域，并对区域内的活禽屠宰交易点（门市）进行了统一规范建设，对活禽屠宰交易从业人员、操作要求、用品、废物处理等作出了规范要求。

（三）专项整治，改善我县活禽屠宰交易“脏、乱”现象。为强化我县活禽屠宰交易管理，确保我县环境卫生，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，我局自去年5月起开展灌南活禽屠宰交易“五治”专项整治。整治中，就活禽屠宰交易规范发放了通告，同时要求各农贸市场管理单位合理规划活禽屠宰交易区域，严格管理活禽经营屠宰户；对各活禽屠宰交易点逐一进行了宣传告知，并劝导其规范建设门市、规范从事活禽屠宰经营活动。

（四）大力宣传，推动我县活禽定点屠宰交易市场集约化发展。为推动我县活禽屠宰交易市场紧跟行业发展趋势，近年来，我局市场办执法人员通过讲解、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方式宣传活禽定点屠宰的资源优势、环保优势、管理优势、市场优势，鼓励禽业生产加工龙头企业、活禽批发（经营）户抱团成立集屠宰、冷藏、配送于一体的活禽定点屠宰场（厂）。据不完全统计，近两年来，为宣传活禽定点屠宰交易出动执法人员60余人次，发放相关宣传资料500余份。

今后我局将进一步督促和指导市场主体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，

加强市场监管,规范活禽交易宰杀,为全县人民创建良好购物环境。
感谢您对我县市场监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,希望您继续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灌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年6月28日

联系人: 郭海亮

联系电话: 13655122388

抄送: 县委办公室、县政府办公室、县人大人代联委